

证券代码：600793

证券名称：宜宾纸业

编号：临 2023-040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以通讯及传签方式对议案进行审议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2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议案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。

表决情况：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

关联董事陈洪、李欣忆、钟道远、熊曙佳对该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时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对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4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4 票回避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关联董事陈洪、钟道远、李欣忆、熊曙佳对该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4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4 票回避。

4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重大决策、重要人事任免、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运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5.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情况：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